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

徵聘教師公告

一、職級：專任或專案助理教授(含)以上教師。

二、學經歷資格符合條件與相關規定：

(一)初任教師：具國內外大學畢業獲有博士學位者。

★初任教師定義：自各單位對外公告首日起溯算2年內（不含男性兵役年資）獲得博士學位者，均可視為初任教師。

(二)非初任教師：具國內外大學畢業獲有博士學位者且需有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新聘教師應具有最近3年應有2篇論文發表於SCI、SCIE、SSCI或TSSCI之學術期刊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。

2. 最近3年至少應主持2個國科會研究計畫。

(三)具國外學歷或曾任職於國外學術研究機構為佳。

(四)具全英語授課能力（到職後每學期至少開授一門EMI全英語課程）。

三、學術專長符合以下其一領域，並具備優異學術發展潛力者：

★公共衛生教育相關領域

★學校衛生相關領域

★健康促進與預防醫學領域

★健康行銷與傳播領域（含科技創新媒體設計製作等）

★基礎醫學相關領域（解剖學、生理學等）

★醫務管理相關領域

★衛生行政與管理相關領域

四、說明：（只受理紙本申請）

(一)應徵者務必請先上本校徵才系統登錄應徵：<http://pms.itc.ntnu.edu.tw/HireApp/>

(二)本徵聘辦法，悉依本校及本學系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三)應需繳交的資料：

1. 履歷表與相關資料一覽表一份（請至本系網頁最新消息處下載相關表格<http://www.he.ntnu.edu.tw/>）並請製作光碟一片並隨郵寄繳交電子檔案（務必使用此格式）。

2. ①身份證影本 ②博士學位證書影本 ③學業成績單影本 ④教師證書影本（持國外學歷而無教師證書者，其國外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須經駐外單位驗證後，檢附中文譯本各一份申請）⑤著作合著人證明(正本)等資料。

3. 博士論文及近五年專業著作，並附中文或英文摘要資料。

4. 現服務單位開授之課程與預計至本學系開授課程科目及大綱（至少四門。含中英文科目名稱）（請至本系網頁最新消息處下載表格<http://www.he.ntnu.edu.tw/>）

5. 未來研究方向及對本系可能之具體貢獻。

6. 推薦信。（非必要條件）

7. 其他個人特色資料（如獲獎證明等）。上述資料(2)~(7)請紙本一式六份並裝訂成冊(六份)。

五、面試：

先以書面實質審查，如達到標準者，則由系上通知對系上師生進行「口頭報告及面試」。
(未達到標準者，系上則不再另行通知)

六、申請時間與通訊地址：

(一)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01月31日(六)截止。

(二)資料寄達地址：(僅接受紙本資料)

(1)掛號寄至「臺灣師範大學-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辦公室」，

(請信封上註明「應徵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 新聘教師」)

10610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誠大樓6樓。

(2)承辦人：臺灣師大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王助教 (02)7749-1717；

傳真：02-23630326；e-mail：ruby1011@ntnu.edu.tw

※請注意：本校徵才流程先由系所獲名額後，提出擬聘任之優秀人選後，

(可能為專任教師或專案教學人員)，提本校學術能力審核小組再經教師

評審委員會三級三審，經校長核定後始得聘任。

※第350次教評會決議(113年12月18日)

本會第231次會議有關初任教師之定義修正為：「自各單位對外公告首日起溯算2年內(不含男性兵役年資)獲得博士學位者，均可視為初任教師。」，並自114年1月1日起生效。